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施工合同书

工程名称: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学校校内基础设施
修缮项目(包4)

工程地址: 郑州校区

工程造价: 200000.00元

发 包 人: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承 包 人: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 11 月 1 日



发包人：(甲方全称)：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承包人：(乙方全称)：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修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名称、地点

1. 工程名称：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学校校内基础设施修缮项目包4

2. 工程地点：郑州校区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1. 工程内容：招标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工程质量承诺书（盖章版扫描作为附件），服务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成交通知书

2. 承包方式：工程总价（中标价+变更及签证价）承包。

第三条 工程工期

1. 合同工期：总工期 60 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22 日，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01 月 21 日。自甲方书面通知进场之日起开始计算工期。

2. 如遇人力不可抗拒自然因素及甲方确认的情况后，则顺延工期，但不增加费用。

第四条 工程质量

按照国家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评标准，质量等级为合格。

第五条 合同价款

工程中标价为 小写：200000 元（大写：贰拾万元整）。工程实际价款最终以工程结算为准。

第六条 材料供应



全部材料(或部分材料由甲方认价以及重要材料由甲方指定厂家和品牌)由乙方自采自供,施工中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需经甲方(有监理方的还需监理认可)书面认可后方可使用。

第七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驻工地代表(现场管理人)姓名: 任爱峰; 联系方式: 15093396606, 负责与乙方联系与协调。甲方派驻的工地代表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廉洁自律规定,不得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贿赂或变相贿赂,不得与乙方有利益往来。

(2) 甲方驻工地代表职责: 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有权对施工场地、施工工序等进行检查。

(3) 负责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 甲方协调向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提供电源,费用由乙方挂表交纳),但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同意甲方在支付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6)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工资发放进行调查和监督,如乙方出现拖欠工资的情况,有权要求乙方限期纠正和整改。

2.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项目经理): 张军亮; 联系方式: 13525537872, 职责: 负责乙方施工中的所有工作,项目经理每周不少于5天在现场负责工程进度,若因事不在现场,应提前通知发包方,并征得发包方的同意。抽查时项目经理不在岗者,每次按500元予以处罚。

(2) 乙方按甲方通知要求时间进场施工,及时组织人员按合同约定的工程



内容进行工程施工。乙方不得将该工程转包或分包，服从监理方、甲方的监督管理。

(3) 乙方承诺加强施工人员及分包商的管理工作。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和分包商费用，若出现拖欠工人工资或分包商费用，从而引起以农民工名义、分包商名义到甲方或政府有关部门索要工资或闹事的，扣除违约金 1000 元/次，该费用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如甲方垫付工人工资等费用的，有权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若由此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乙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4) 乙方严格按施工图纸（如有）、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一切返工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 乙方应保证安全文明施工，按甲方要求做到工完场清；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做好安全防护工作，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人身及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6) 乙方保证工程按期竣工，如因工期拖延造成所发生费用的由乙方全部负责；乙方同时负责成品保护的日常维护工作并承担费用。施工现场内的水电管线及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发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同意按甲方规定在甲方支付工程款时直接扣除。

(7) 乙方如不能够按甲方和合同要求进行工程施工，导致甲方工程拖延超过一个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赔偿损失；乙方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私自终止本协议，否则，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款 10%—30% 的违约金外，对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

(8) 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党规党纪和甲方廉洁自律规定，不得与甲方人员及甲方工地代表有不正当的利益往来，不得向甲方人员及甲方工地



代表进行乙方贿赂或变相贿赂，不得与工程监理方有不正当利益往来。

第八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施工人员及前期材料进场后甲方按合同价的 35%作为工程预付款支付给乙方，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0%；待工程竣工决算完毕后，支付至决算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届满，扣除未履行质保义务的相关费用后无息支付。乙方在每次支付前向甲方提供真实、合法的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若因乙方提供虚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予支付。

该工程质保期：贰 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内容为招标文件（或磋商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第九条 工程结算方式

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内容编制竣工结算单。
2. 施工过程中除合同中的承包内容外所发生的工程变更和签证，变更及签证内容以甲方书面通知的内容为准。变更及签证单中已明确单价的按单价乘以核定后的工程量计算费用，该部分结算时不再下浮。
3. 工程变更和签证的有关内容中，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工程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变更及签证等项目必须经过发包人 书面认可后方可作为工程结算的依据，未经发包人认可的项目不计入工程结算。变更估价（所有变更签证）计价标准及依据：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有相同项目的，按照相同项目单价认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无相同项目，但有类似项目的，参照类似项目的单价认定；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相同和类似的项目，由承包人提出，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6）、配套文件和省、市有关造价管理规定。人工费按施工期间造价办发布的指导价，材料价格按照施工



同期郑州市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价进行组价；缺项材料参照投标预算或施工同期相应市场价，经发包人书面认可后进行计算。人工、机械、主要材料价格计取依据合同约定。单价优惠率按照投标报价与招标控制价的比率执行。

竣工结算费用约定：审减额超过送审额 5% (不含 5%) 以上所产生的费用，按照发包人与造价咨询机构签订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中相关条款进行计取，由承包人承担。

第十条 竣工验收

1. 工程完工后经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并书面提出验收申请，5 日历天内由甲方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款申请支付手续。乙方在验收后 30 日历天内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单并送交甲方进行审计。

2. 工程竣工验收审计完成后按照甲方规定办理修缮工程接管验收手续。接管验收手续完成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相应工程款支付手续。

第十一条 工程质量保修期、保修范围和内容：

- 1、保修期： 贰 年。
- 2、保修范围、内容：招标文件（或磋商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 3、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并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 48 小时内一次性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报修之日起 7 日内保修合格。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甲方可以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乙方同意按甲方确认的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如维修费用超出质保金数额，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由于乙方质量缺陷引起的人身和财产损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4、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若不派人前来维修，乙方同意按本条第 3 款维修方式执行，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5、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质保期内的维修责任按市场价格由甲方支付，但是如果是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工程由乙方免费维修。

6、质量保修完成达到合格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第十二条 乙方联系方式

1. 乙方提供如下联系人和地址

公司名称：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10581055962514X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红旗渠大道国家 863 红旗渠科技产业园 A1 号楼 308 室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林州市振林支行

银行账号：16345801040000957

联系人：张军亮

联系电话：13525537872

2. 甲方通过书面形式将任何通知寄送上述地址，自寄出后无论乙方签收或拒收，乙方对此认可同意；

3. 乙方若更换联系人和地址须于 7 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否则，甲方以本条款约定的联系人和地址向乙方送达文件时，无论乙方是否签收均视为乙方已收到。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超过合同工期一天，按 1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该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超过一个月的，除按上述违约金执行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因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 因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的客观情况影响而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可以顺延工期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 由于乙方原因受到甲方、监理方或政府相关执法监督部门的停工、返工处罚，工期不予顺延。

4. 若施工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乙方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经甲方验收认可；若乙方返工时，延误合同工期的，乙方同意按本条第1款约定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5. 施工过程中，清除地面或地上花草、树木及土方等一切附属物，如有责任纠纷及赔偿由乙方负责。

第十四条 争议处理

1. 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质量鉴定为准；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乙方违约，甲方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费用由乙方承担。

3. 甲乙双方以本合同约定地址（如第十二条等）为有效的送达地址，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的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书面告知对方。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



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签订日期: 2024年11月1日



李海富

乙方: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负责人:

签订日期: 2024年11月1日



金阳



附件 1：工程量清单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工程

投 标 总 价



投 标 人：



河南鑫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河南省建设工程造价计价软件测评合格编号：2021-RJ002；2020-RJ002；2019-RJ004；2017-RJ004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工 程 名 称：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投 标 总 价 (小写)： 204,018.00

(大写)： 贰拾万肆仟零肆拾捌元整

投 标 人 河南信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签字或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席-3



总 说 明

工程名称：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搭和晾衣架)

第 1 页 共 1 页

一、工程概况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校内基础设施修缮项目，本次主要为7-8#宿舍楼雨搭和晾衣架新建。

二、编制范围

7、8#宿舍楼

三、编制依据

1、《建设工程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配套的工程量计算规范
2、《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A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03-31-2016)及配套的综合作业、补充说明。

3、相关设计要求和现场实际情况。

4、与建设项目有关的规范、标准和省、市、区的相关规定。

四、有关材料、设备、数量和费用说明

1、人工费执行豫建消技(2024)15号河南省建筑工程消防技术中心《关于发布2024年1月至6月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费指数的通知》。

2、材料费按照2024年8月份《郑州市建设工程主要材料基准价格信息》及2024年第二季度《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基准价格信息》调整，缺项参照市场价计入。

3、税金(增值税)执行建办标函(2019)193号文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增值税税率为9%)。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mark.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标段: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为计取规费等的使用，可在表中增设其中：“定额人工费”。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illegible]

注：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编号、名称等。
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表-09

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标段: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第 2 页 共 2 页

[illegible]

注：如不使用省级或行业建设主管部门发布的计价依据，可不填定额编号、名称等。
如招标文件提供了暂估单价的材料，按暂估的单价填入表内“暂估单价”栏及“暂估合价”栏。

表-0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标段: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编制人(造价人员)

河南寶信建築

同工程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7年07月03日

复核人(造价工

運公

有效期至: 2026年02月03日

16848



单位工程主材表

工程名称: 郑州校区基础设施修缮项目(7.8号宿舍楼雨蓬和晾衣架)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合计

2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2：工程量清单（最终报价）

我公司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次项目的最终报价为 200000.00 元。
写金额：贰拾万元整。



附件 3：工程质量承诺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承包人（全称）：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学校校内基础设施修缮项目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书范围和内容：招标文件（或磋商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按双方合同约定，由承包人承包的工程范围均属于保修范围。

二、质量保修期：（按国家规定和投标承诺执行）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起。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具体约定质量保修期为 贰 年；其他项目保修约定如下：无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 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并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 48 小时内一次性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修之日起 7 日内保修合格。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如承包人接到发包人通知后，拒绝或怠于行使维修义务，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人进行维修，维修费用可直接从质保金中扣除。

4、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的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5、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质保期内的维修责任按市场价格由甲方支付，但是如果是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工程由乙方免费维修。

五、承包方联系方式

1、承包方提供如下联系人和地址

公司名称：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红旗渠大道国家 863 红旗渠科技产业园 A1 号楼
308 室

电话： 0371-86235377

联系人： 张宏绪

2、发包方可通过书面形式将任何通知寄送上述地址，自寄出后无论承包方签收或拒收，承包方对此 认可同意；

3、承包方若更换联系人和地址须于 7 日前通知发包方，并得到发包方书面认可，如未通知发包人或者未经发包人书面确认的，视为未变更。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无。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附件 4：服务承诺

十、服务承诺

1、确保工程按时完工，如有不能按时完工的应有自我处罚措施，具体处罚的承诺应明确清晰

我公司保证工程按时完工。由我方原因或应由我方承担风险造成工程不能按批准的进度计划施工或按合同工期竣工备案并移交甲方的，我方承诺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可从应向我方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违约金，且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我方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本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为确保本工程能够严格按时完工，我方郑重承诺将全力以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确保工期不被延误。若因我方原因导致工程无法按时完工，我方将承担以下明确的自我处罚措施：

1.1 工期延误自我处罚承诺

(1) 每日罚金制度：若我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日期完成工程，每延误一天，我方愿意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一定比例作为罚金，直至工程完全竣工为止。

(2) 赔偿损失：若工程延误给业主方造成直接或间接损失，我方将全额赔偿业主方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额外的租赁费用、人员成本、业务损失等。

(3) 公开道歉与整改：我方将在合适的场合公开向业主方表示歉意，并详细解释延误原因及采取的补救措施。同时，我方将制定详细的整改计划，确保不再发生类似的延误情况。

(4) 职位调整或降级：

根据延误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考虑对责任人进行职位调整或降级处理。

通过这种方式，提高其他团队成员对工程进度的重视程度。

1.2 确保工程按时完工的措施

为确保工程能够按时完工，我方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制定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执行，确保每个阶段的工作都能按时完成。

(2) 加强项目管理，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各个部门和环节之间的协调顺畅，提高工作效率。

(3) 优化施工方案，采用先进的施工技术和设备，提高施工效率和质量。

(4) 加大人力、物力投入，确保施工所需的各项资源和设备充足，避免因资源短缺而影响工期。



(5) 建立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 确保施工质量符合标准, 避免因质量问题导致工期延误。

2、保修期内服务的承诺, 否则, 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且承担一切后果的承诺

2.1 工程保修期内的承诺:

(1)、保修服务范围: 严格按建设部《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工程质量保修书》中的规定执行。对于工程承包范围内的施工项目, 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进入工程质量保修期。

在保修阶段, 凡因工程不符合规程、规范和工程合同规定所造成工程实体损坏, 我公司将无条件进行保修。并在缺陷责任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保修期: 按磋商文件和国家规定执行

(3)、工程保修及服务承诺: 我单位对承接的施工自投入使用之日起, 严格按照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有关保修的条款执行; 严格贯彻公司的质量方针, 本着客户至上的原则, 服务热情, 周到, 随叫随到; 建立回访制, 进行定期、不定期回访, 每年内工程回访不少于两次, 认真听取建设单位意见, 并形成回访记录; 建立维修工程专班专人负责制, 由公司工程部、技术部派人负责。

(4)、保修责任范围: 除发包人使用过程中人为损坏、第三方故意或非故意损坏、不可抗力损坏外, 凡属质量问题及验收合格后移交前承包人保管不力造成工程范围各部位、部件、整体或单体的损坏、脱落、变质、丢失、开裂等, 均属保修责任范围。

(5)、我公司在保修期内负责对成品进行日常一般性的定期维修保养, 同时提供日夜 24 小时随传随到的紧急维修服务。

(6)、在收到紧急事故招唤时, 我公司 4 小时之内到场进行抢修工作。

(7)、业主通知我方负责某项任务的维修时, 我方将会认真听从甲方相关人员的指挥和调度, 做到服务周到, 保证工程维修的质量及效果。我公司将依据保修合同, 本着“为业主服务, 向业主负责, 让业主满意”的宗旨, 以认真的态度、合理的措施、迅速的行动和优质的服务来回报业主, 尽量满足业主的需要, 及时为业主排忧解难。

(8)、在保修期内由于施工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和损坏, 我司将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

(9)、在保修期结束前, 我司工程师和甲方代表将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任何缺陷我司将负责修理或更换。在修复之后, 我司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



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甲方。

2.2 若我公司未按要求完成，我公司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且承担一切后果的承诺。

如我司在保修期内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具体违约金数额，将根据违约情节的轻重及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程度进行确定。

3、工程中使用合格材料且接受甲方及监理监督，否则，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且承担一切后果的承诺。

我公司承诺工程中使用合格材料且接受甲方及监理监督，否则，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且承担一切后果的承诺。

我司在此郑重承诺，对于本次招标项目，我司将严格遵循以下承诺事项，确保工程中使用合格材料，并接受甲方及监理的工程监督。

(1) 材料质量承诺

我司保证在工程中所使用的所有材料均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无假冒伪劣、无过期失效、无不合格品。我司将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采购材料，确保材料来源可靠、质量稳定。

(2) 接受监督承诺

我司承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将主动接受甲方及监理的全程监督，包括但不限于材料的进场检验、施工过程的检查以及隐蔽工程的验收等。我司将积极配合甲方及监理的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符合合同要求。

(3) 违约责任承诺

如我司在工程中使用不合格材料或拒绝接受甲方及监理的监督，我司愿意向招标人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具体违约金数额将根据违约情节的轻重及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程度进行确定。

我司深知工程质量的重要性，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同时，我司也将不断提升自身的管理水平和施工能力，为招标人提供优质的工程服务。

4、关于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实质性承诺：

我公司承诺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收到任何款项第一时间发放农民工工资并保证连续施工。



4.1 截止本工程开标之日止, 我公司无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 无克扣农民工工资的行为。

4.2 我公司承诺中标后将及时足额按规定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4.2 我公司承诺中标后, 在本建设工程项目中一旦出现拖欠农民工工资及其他职工工资情况, 贵方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中先予以划支, 我公司愿意接受贵方的任何处罚。

4.3 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 我公司保证每月 10 日前将农民工工资发放清单报送贵方。

4.4 公司将对每个农民工进行实名制管理并办理银行工资卡, 由公司通过银行直接发到农民工手中, 通过公司、项目、农民工之间的工资发放链条来确保农民工都能拿到该拿的工资, 不发生停工和上访现象, 以促进社会和谐安定。

4.5 按照《劳动法》规定雇佣和使用民工, 进行实名制管理, 按要求建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每月核实支付, 工资将直接发放给民工本人, 保证不发放给“包工头”, 我单位将负责督促分包按照合同规定及时结付民工工资, 如因我单位未按合同约定与劳务分包单位结清工程款, 只是后者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将由我单位先行垫付, 如果发生违反规定拖欠或克扣民工工资行为, 造成民工上访, 及其他突发事件或公共事件, 我单位愿意接受发包人的处罚, 同时愿意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4.6 如因发生拖欠行为引起的上访、债务纠纷等不良后果, 由我单位承担, 并愿意接收发包人的处罚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其他处罚决定。

5、其他实质性的承诺

5.1 为采购人排忧解难的承诺:

结合我公司自身条件和潜力, 我公司将最大限度地为招标人排忧解难, 具体做出如下优惠承诺:

(1)、我公司对本工程承担总承包责任, 决不分包、转包。

(2)、认真做好不扰民施工的各项措施, 搞好环境保护。

调和处理好周边关系, 如遇影响到工程正常进行的问题, 保证不推托, 不扯皮。

(3) 与发包人保持密切沟通, 及时了解项目进展情况, 共同解决遇到的问题。可以定期召开会议, 就项目进度、质量、成本等方面进行沟通和协商。



(4) 与业主、监理等相关方保持密切合作，共同解决问题和推进项目进展。

(5) 在必要时，可以引入第三方监管，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和管理，确保项目质量和进度。

5.2 协调周边关系，资金、技术、机械设备投入等方面的服务承诺

若我方中标，保证积极协调周边关系，并在资金、技术、机械设备投入等方面合理安排施工。

1) 如果我方中标后，承诺充分利用多年来在施工过程中同当地百姓建立的友好、合作关系的经验，主动并无偿地帮助业主协调与当地百姓的关系，创造良好外部施工环境、促进工程顺利施工。如果在协调与当地百姓关系的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2) 积极与当地政府和居民沟通：在项目开始之前，我们将与当地政府和居民进行充分的沟通和协商，了解他们的需求和关切，尽量满足其合理的要求。

3) 公司将进行统筹安排，在甲方资金暂不到位的情况下，对该工程所需的机械、设备、技术人员、劳动力、材料、资金等资源给予优先保证。

4) 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我们将根据项目需要，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确保项目的正常运转和顺利实施。

5) 提供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支持：我们将根据项目需要，提供先进的技术和设备支持，确保项目的质量和效率。

6) 提供专业的项目管理服务：我们将提供专业的项目管理服务，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管理。

7) 保障当地居民的权益：我们将充分保障当地居民的权益，包括就业机会、环境保护等方面。

5.3 连续施工承诺

一旦业主确认我公司为中标单位，我公司将筹集用于本项目施工的专项资金，该项资金未有项目经理签字任何人不得支取，专款专用，确保工程施工中不以资金原因而中断，从而保证在招标人资金暂不到位时，仍能保证工程正常进行，以减轻招标人资金压力。

1) 我方为本工程设立专项资金，保证在农忙季节以及各节假日能够保证持续、正常施工，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所报劳动力需求计划，保证劳动力的最低需求，若不能满足发包人有权决定临时增加劳动力，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方双倍承担。



2) 合理使用资金分轻重缓急，项目部储备部分资金，作为应急资金，以保证资金紧张时，工程连续施工。

3) 我单位向建设单位郑重承诺：如果资金暂不到位，一个月内保证连续施工，如延误工期，我方愿承担一切责任。

4) 我方为本工程设立专项资金，保证在农忙季节以及各节假日能够保证持续、正常施工，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所报劳动力需求计划，保证劳动力的最低需求，若不能满足发包人有权决定临时增加劳动力，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我方双倍承担。

5) 提前备好农忙季节所需材料和设备，避免因材料及设备不足而影响施工。利用公司固定职工优势，以合同制工人为主体的和技术骨干来保证农忙季节正常施工。

6) 组织管理人员参加一线生产采取相应措施后，可保证农忙季节期间正常施工。

6、工程保修期外的承诺：

在工程保修期满后，我公司将一如既往地定期回访，如果工程出现质量问题或由于操作不当等其他原因造成的问题，我公司本着负责到底和优质服务的宗旨，在酌情收到一定成本费用情况下，全力组织技术力量进行保修，让业主完全可以放心使用。同时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将给予最廉价的优惠。

保修期过后我公司仍将按照保修期内的服务标准一如既往的对本工程实行回访维修服务，如有更换零配件，按零配件的成本价提供，让业主得到优惠和实惠。

A、补货及时，保证款式一样、质地等同，颜色接近；

B、维修：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我方人员将在24小时内做出响应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C、易损件、备品备件供应；易损件、备品备件终身提供（质保期满后，备品、备件按实际购买价格提供，低于100元的零配件我方免费更换）

D、终身维修，只收取工本费。

综上所述，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工程质量保修工作，我单位将本着用户至上的原则，让业主满意。客户的满意和支持，将是我单位的生存源泉之水，在工程施工、质量保修阶段，我单位将始终如一的为业主服务。

响应人（盖单位电子章）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0 月 14 日



成交通知书

河南置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学校校内基础设施修缮项目（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069）竞争性磋商文件和贵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经磋商小组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包4成交人。

成交金额：大写：贰拾万元整；

小写：200000 元；

工 期：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

项目经理：张军亮；

注册编号：豫 241212294807。

请贵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后，按照有关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附件 3：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级别	
项目经理	张军亮	无	建造师	二级	豫 241212294807	建筑工程	已缴纳	/
技术负责人	杨珍珍	工程师	职称证书	中级	C20190953058101 400462	建筑施工	已缴纳	/
施工员	金潘欣	工程师	施工员证	中级	041151049411500 0019	土建工程	已缴纳	/
质量员	李政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初级	041011099410100 0004	土建工程	已缴纳	/
安全员	尚小静	助理工程师	安全员证	初级	豫 建 安 C3(2023)1340 636	土建工程	已缴纳	/
资料员	尚文静	无	资料员证	初级	041201149412000 0256	土建工程	已缴纳	/
材料员	宋柯彬	工程师	材料员证	中级	041161119411600 0042	土建工程	已缴纳	/

